**仪陇县观紫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3年，我镇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上级文件精神和全县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大力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行政水平，为推动我镇持续健康发展创造良好法治环境。现将我镇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措施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及时调整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了书记、镇长为第一责任人，并成立了以党委书记、镇长为双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相关单位（部门）负责人和各村（社区）党支部书记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落实执规责任制和政务公开工作，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配合抓依规治党、依法行政的工作局面，全方位统筹推进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推进依法行政，提高行政水平**

**一是严格遵守行政规范性文件、依法遵程制定行政决策，聘请四川蜀嘉律师事务所唐罗律师为我镇法律顾问，建立健全法律咨询制度，严格落实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在日常工作中，实行重大事项依法决策，重大决策前专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能力水平不断提高。二是我镇严格按照行政审批、行政许可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积极推进阳光政务，依规张贴公开政务目录，设立便民中心政务公示栏，及时更新国家惠民惠农政策，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自觉接收群众监督。三是继续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规范管理镇便民服务中心和各村（社区）便民代办站，健全镇便民中心民政、安监、计生、农保、医疗等服务窗口，完善AB岗人员值守制度，确保群众办事有窗口处理、有人员接待。今年我镇对正兴、大兴、杨柳、长远等村（社区）便民代办站投入资金进行升级打造，优化了硬件设施、完善了值班值守制度、设立了意见箱、更新了公示公开栏，提升了群众监督村务工作参与感，提高了群众到村办事效率。**

**（三）加强宣传学习、营造良好氛围**

**镇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学法，重点对《民法典》、《行政许可法》、《行政诉讼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学习，组织机关干部利用学习强国APP、学法考法等网络平台进行相关法规学习。我镇在13个村（居）设立了法治宣传栏，并充分利用广播、标语、宣讲活动，累计向群众发放各类法治宣传资料4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400余人次。党委、政府结合“3.15”、“6.26”、“12.4”等“1+10”宣传日举办干部职工集中学法10余次，“法律七进”活动8场次，同时，我镇结合主题教育上党课活动、12.4宪法宣传日、逢场天领导干部接访日、阳光问政坝坝会等各类活动，发放宪法读本、禁毒、反邪教、反电诈、扫黑除恶等法制宣传资料3000余份，宣传受教群众近万人次，进一步增强了全镇干群法治意识。**

**（四）及时化解纠纷，促进社会和谐**

**规范化履行行政应诉职责，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积极主动化解行政争议。认真履行行政应诉职责，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行政应诉工作。运用法治手段进一步完善“大调解、大防控”机制，积极推进社会矛盾纠纷调处、社会治安防控，不断夯实平安建设的法治根基。镇、村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复杂或较大的矛盾纠纷2起，妥善调处好其他各类矛盾纠纷100余件。同时党政领导干部定期接待来信来访人员200余人次，当场解答或者引导到其他部门进行有效处理达90%以上，有效预防越级上访事件10余起，防止群体性上访事件、稳控上级下发的信访预警人员20余人次。2023年度处理信访系统信访件6件、12345工单212条、问政四川4条、麻辣社区2条，信访办结率达到100%。**

**二、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及原因**

**一年来，我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对照上级工作要求，对照全镇群众的期盼，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普法活动有待进一步深入，活动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群众法治观念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依法行政观念仍需进一步提升，特别是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整体法律素质仍有待提高，今年的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参考16人仅2人合格；三是各下属部门、各村（居）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发展水平不平衡，在服务群众、宣传公示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

**三、2023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2023年以来，我镇党政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学法、模范用法，切实发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党政领导核心作用，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本地本单位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以“八五普法”为契机，深入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较好地履行了法治建设的各项工作职责。**

**一是坚持法治理念，增强依法行政意识。带头开展法律、法规和党内规章自学，健全会前学法和定期镇村干部集中学法制度，充分利用理论中心组学习、学习强国APP和学法考试网络平台等认真深入学习宪法以及法治政府建设相关理论，对各级有关会议精神和相关文件进行研读、学习，筑牢依法执政意识。**

**二是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不凭主观臆断，严格按照决策程序办事，力求决策科学、正确。凡重大事项，都在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通过集体研究讨论决定。**

**三是坚持强化党内监督，提高依法执政能力。督促党政、党建等部门及时公布党务、政务应公开内容，广泛接受群众监督。主动接受群众质询，不断加强党政工作的透明度，充分发挥党内民主，扩大党员和群众的参与权、知情权和监督权。**

**四是坚持依法行政，确保政策落实到位。我镇党政主要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作为全镇最重要的工作之一，与其他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确保全镇各项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今年以来，依法推进项目谋划、招引、实施等工作，确保鱼米之乡高标准农田、“揭榜试点”项目及亭子口水库灌区建设等重大项目按节点顺利推进。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重点工作，解决群众切身相关的教育、医疗、养老等问题，提升群众生活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四、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强化执法队伍，提升执法水准。加强法制业务培训，不断提升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推动依法干事成为机关工作人员自觉的行为，并使之真正融入到各环节各领域。进一步创新思路，推动镇村干部依法工作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切实增强农村法治管理水平。**

**（二）加强宣传教育，转变意识思想。因地制宜创新宣传形式，丰富宣传内容、宣传手段，加大法治宣教力度，重点关注党员干部、青少年群体的普法宣传教育，引导法治理念在广大党员干部和青少年群体中成为主流思想，自下而上进一步带动在家其他年龄群体的思想意识转变。**

**（三）落实规范制度，提高办事效率。进一步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制度，通过制定和实施高质量的规范性文件来规范行政行为，提高行政效率。**

**（四）推进执法力度，加大政务公开。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完善政务公开形式，促进权力运行规范有序，充分保障群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扩大执法公开范围，明确执法公开重点内容，全面、真实、充分地推进执法公开，依法最大限度地满足公众的需求，最大限度地促进执法公正。**

**仪陇县观紫镇人民政府**

**2024年2月20日**